

# 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人民政府

宝罗府〔2025〕3号

## 关于罗店新镇 J-03 地块幼儿园新建工程项目 申请办理备案证明的函

宝山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：

罗店镇人民政府因罗店新镇 J-03 地块幼儿园新建工程项目需要，经沪府土（2024）1019 号文批准，征收罗店镇朱家店村老姜队农用地 2670.94 平方米。按罗店镇人民政府计算的纳入就业和社会保障范围总人数，并经宝山区人民政府批准，需落实就业和社会保障的被征地人员共计 4 人，实际办理 0 人。本项目落实就业和社会保障方案已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按规定张贴公告。

上述人员已经沪劳保社（2007）3017 号文办理了就业和社会保障手续。

现申请办理该项目《被征地人员就业和社会保障备案证明》。  
特此函告，请审核批准。

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人民政府

2025年2月12日

---

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人民政府

2025年2月12日印发

(共印6份)